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6-043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新星”）	3,000.00万元	88,579.32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112,207.56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8.57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本金余额为3,000.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敏先生为上述借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陈学敏先生未收取任何保费，公司及子公司也未向其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岩新能源”）为控股子公司洛阳新星向银行和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申请18.00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向银行和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申请5.00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松岩新能源为全资子公司赣州市松辉氟新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和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申请5.00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子公司松岩新能源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15.00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被担保人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84.47%，洛阳新星已回购洛阳工控新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的15.53%股权
法定代表人	肖爱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MA44FR3TX1
成立时间	2017年10月11日
注册地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商城街道办事处（杜甫大道与招商大道交叉口东南角20米）
注册资本	118,38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8,103.82	281,137.33
	负债总额	180,499.74	174,698.00
	资产净额	107,604.08	106,439.33
	营业收入	76,084.56	293,385.25
	净利润	851.97	-1,458.52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被担保人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乙方（保证人）：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陈学敏

3、债务人：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

4、保证金额：最高本金人民币3,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1）本合同项下被担保主债权为：1）甲方（作为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对债务人所享有的所有债权，包括在2025年7月26日到2027年6月28日的期间（该期间在本合同中简称为“债权确定期间”）内，甲方因与债务人办理各种业务而产生的债权，以及其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包括本合同第1.4条所约定的全部债权（以下或简称“主债权”）。

2）为免疑义，即便主合同的签订日在上述债权确定期间内，但主合同的履行期限不限于上述期间内；本合同各方在此确认，对于相关授信及/或业务合同在上述债权确定期间内签署的情形，即便该等业务合同项下任何授信额度项下债务的到期时间（包括但不限于表内业务中贷款债务履行期届满、表外业务中保函、备用信用证或信用证、票据承兑等项下索付债务到期日）超出前述约定期间，乙方在此确认该等债务仍然纳入本合同项下担保范围并由乙方承担担保责任。

（2）最高债权额：1）最高债权额为债权确定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其中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折合）人民币（大写）叁仟万元整；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2）只要主合同项下债务未完全清偿，甲方即有权要求乙方就前述债务在前款担保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2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变更经营范围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新增“机械设备研发；制冷、空调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后：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制冷、空调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变更，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条款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的条款
第十六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六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制冷、空调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公司本次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事宜，上述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4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2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常泰街道新塘社区泰新街5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22日

至2026年7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7月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四）投票时涉及的公司股东，除下述股东以外，其他股东的相关信息请查阅2026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股东名称	持有优先股数量
无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78	火炬电子	2026/7/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方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办法

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6年7月21日16:30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3、登记时间：2026年7月21日 8:30-11:30，14:00-16:30

4、登记地点：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江南高新技术电子信息园区紫华路4号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江南高新技术电子信息园区紫华路4号火炬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62000

电话：0595-22353679

传真：0595-22353679

2、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调整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1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7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劲军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火炬电子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审议《关于调整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火炬电子关于调整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3、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火炬电子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0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上海明启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启泓科”）	0	0	是	否
重庆中科超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超容”）	16,150万元	0	不适用：预计新增额度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48,797.9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0.67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2026年度担保预计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9日、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2026年度计划为所属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42.4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含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业务交易提供累计不超过2.45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有效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未超过股东会批准的担保计划范围。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二、本次担保额度调整情况

2026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明启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启泓科”）使用自有和自筹资金10,155.29万元收购重庆中科超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超容”）合计58.46%的股权，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部分股权收购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仍在办理过程中。

鉴于上述情况，并结合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2026年度担保总额度不变的前提下，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额度进行内部调整，将资产负债率70%以下子公司的部分担保额度、调至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调整前担保额度	调整后担保额度	调整后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火炬电子	明启泓科	100	0.13	0	20,180	4,030	0.66	否
火炬电子	中科超容	58.46	94.26	0	0	16,150	2.64	否

上述担保调整事项经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后生效，本次调整不变更原授信担保额度事项的有效期安排，即2026年度授信担保有效期仍为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金额以实际签订协议金额为准，并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转授权人士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

本次担保额度调整后，公司2026年度担保总额度不变，即：2026年公司预计为所属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42.4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业务交易提供累计不超过2.45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在担保总额度内，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包括已设、本年度新设或收购的全资、控股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进行内部调剂使用；其中，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之间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之间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使用。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上海明启泓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明启泓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合计持有明启泓科100%股权，其中直接持有其1%股权，通过上海火炬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9.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吴俊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K01QBW1W
成立时间	2025-11-04
注册地	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2555号一层101室（集中登记地）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260.29	19,283.23
	负债总额	-	25.56
	资产净额	19,260.29	19,257.67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62	-42.33

2、重庆中科超容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中科超容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明启泓科持有其58.46%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双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7MA60160W1T
成立时间	2018-07-30
注册地	重庆市九龙坡区凤笙路15号附6
注册资本	2,779.74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电容和电池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49.36	
	负债总额	7,587.39	
	资产净额	461.96	
	营业收入	6,236.95	
	净利润	-1,542.99	

注：上述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调整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实际业务发生时，具体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以实际与金融机构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额度调整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布局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发展规划，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稳定的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及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调整事项系基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且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上述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4.88亿元，均系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40.67%；无逾期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9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22日 09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22日至2026年7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议案2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2026-026号、临2026-027号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不涉及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四）投票时涉及的公司股东，除下述股东以外，其他股东的相关信息请查阅2026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股东名称	持有优先股数量
无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96	云天化	2026/7/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者交通及食宿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871-64327177，传真号码：0871-64327155；联系人姓名：徐刚军。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5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2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常泰街道新塘社区泰新街5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22日

至2026年7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7月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四）投票时涉及的公司股东，除下述股东以外，其他股东的相关信息请查阅2026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股东名称	持有优先股数量
无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78	火炬电子	2026/7/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方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办法

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6年7月21日16:30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3、登记时间：2026年7月21日 8:30-11:30，14:00-16:30

4、登记地点：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江南高新技术电子信息园区紫华路4号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江南高新技术电子信息园区紫华路4号火炬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62000

电话：0595-22353679

传真：0595-22353679

2、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调整2026